



「耶穌上帝國運動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更新」：加爾文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進展

宋泉盛

美國紐約協和神學院哲學博士

現任玉山神學院基督教神學講座教席教授

吳校長、各位老師、各位同學，好！這一次貴校宗教文化與組織管理學系所長蔡維民教授邀請我在「加爾文與台灣教會發展」研討會演講，一方面感到很榮幸，一方面也覺得很恐慌。這並不是自謙的話或客氣話。耶穌不是告訴我們，「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嗎？各位當中有不少「加爾文」學者。在各位面前就「加爾文與台灣教會發展」這題目發表演講，覺得好像「暴虎憑河」，有勇無謀。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

不過，說實在的，加爾文，跟古往今來，在人類的思想史上，五百年來在基督教改革宗的信仰與神學上，留下不同凡響的貢獻的思想家，從某一個角度來看，是「暴虎」，不能隨便去碰他，不用說，空手去搏他，否則的話，即使免於一死，也會傷痕累累。今年（2009）八月在新竹聖經學院舉辦記念加爾文誕生 500 週年為期四天的研討會，之後「三不五時」也有加爾文信仰與神學的公開講解。這都是值得我們支持的。緬懷古人的成就、記念他們的貢獻是哲學史上、宗教思想上很重要的功課。

可是我們不禁要問，我們緬懷過去、記念前人的成就，目的是甚麼？用意是甚麼？「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嗎？根據我的了解，我們耳熟能詳的這句話，至少有正反兩面的意思。我們通常知道其正面的意思，很少注意其反面的意思。一方面，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說明記取以往的經驗和教訓作為往後做事的借鑒。我在記念加爾文的研討會上、在加爾文的信仰、神學的演講會上所聽到的，多半是講解這種「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如何的重要。

但是，「前事不忘，後事之師」還有另外一個意思，強調「不要重蹈覆轍」。加爾文研究會或講解會上我聽到的，幾乎都是「前事不忘，後事之師」的懷古論述，而不是「不要重蹈覆轍」的暮鼓晨鐘。我認為這是台灣的教會、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陷阱。加爾文若天上有知，肯定是憂心如焚！

我的演講題目

講到這裡，大家可能已經猜到我在這研究會上要講的是甚麼？我不是要講解加爾文的信仰與神學。新近加爾文研究者對加爾文的信仰、神學繼續有不同的評論，在改革教會裡形成很重要的加爾文研究領域，台灣有志於研究加爾文信仰與神學的專家學者不可不知。我也不是要跟各位討論，加爾文的信仰與神學如何實現在台灣的教會。一方面，不是每一個教派是改革宗的基督教會。我不認為，即使是改革宗的教會，如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也不能實現 500 年前歐洲基督教的改革者，如德國的馬丁路德或日內瓦的加爾文，要改變天主教的遠景和理想，何況在他們的遠景和理想中也有不少讓我們質疑的地方。一方面，當今台灣的基督教市場很熱鬧，有形形色色的教會與教派，販賣各種不同的福音產品讓人眼花繚亂。幾乎每一個傳道人、佈道家，大聲疾呼教會應該合而為一。但這不是一個無法兌現的宗教口號嗎？至少我們可以問：合到哪裡去？答案是明顯的，雖然是見人見智！

我把演講題目再濃縮，把矛頭指向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我雖然生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信徒，深深認同這教會，起碼這教會的總會在公開場合是憑信仰良心說話的我雖然生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深深認同這教會，起碼這教會的總會在公開場合是憑信仰良心說話的教會。但是若我有選擇的話我不打算死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鬼。為甚麼？我深信，神接納我，並不是因為我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信徒，而是完全是神的恩典。這不是宗教改革的一個核心信仰嗎？

這次研究會的主題是「加爾文與台灣教會」。這主題對我不但太大並且超出我





的學識能力的範圍。我本來很想把這主題再縮小為「加爾文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發展。」但是，我發覺，假使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要發展，從一千多間的教會增加到兩千多間的教會，從 20 萬信徒的教會成為 40 多萬信徒的教會，是要靠加爾文嗎？要靠他 500 年前歐洲日內瓦的講道、解經、神學以及他為實現他信仰與神學建立的教會行政制度嗎？想到這一點，我對自己的回答是堅決的「不！」

加爾文基督教改革的理想與靈感主要來自教會早期的大神學家奧古斯丁（354-430）。馬丁路德也是一樣。他們是用他們繼承的教義去解經、講道、建構基督論、三位一體論、聖靈論等。現在多數的基督教信徒和傳道人也用這種方式看聖經、傳「福音」。難道沒有其他的方法嗎？

有。有其他的方法！我們要回到我們信仰與神學的原點，就是耶穌。但是這樣還不夠。我們要從耶穌上帝國的信息更新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這是我的突發奇想嗎？不是。上帝國佔耶穌的信息 80 百分比，上帝國是他更新猶太教的藍圖，是他實現神的旨意在地上的基本教科書。他的比喻多半是針對上帝國講的。他帶動的是上帝國運動。因此，從耶穌上帝國更新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順理成章、天經地義的事。我就很自然地把我的講題定為「耶穌上帝國運動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更新」。這與其說是把我們這次研討會的主題縮小，不如說是無限擴大。耶穌的上帝國我們怎麼講都講不完的。誰不希望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不更新？不能實現更新的主要原因是我們不敢去碰耶穌的上帝國，或者用我們教會的上帝國、我們自己塑造的上帝國去替代耶穌的上帝國。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上帝國是 500 年前加爾文在歐洲瑞士的日內瓦嚮往的上帝國！我不是說，加爾文自己要成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更新的絆腳石，我們對他的執著才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絆腳石。假如今天加爾文在我們中間，他肯定要我們放手去從事教會的更新如同當時他從事基督教改革的艱難事業。

你能進入同一條河流嗎？

我們快要接近我的演講题目的中心了。讓我先來跟各位分享一個與我們的題目有關的故事。





古代希臘有一位思想家名叫赫拉克里特斯（Helaclitus，大約 600-500 BCE）。他試圖從宇宙、世界事物的運動來掌握宇宙、世界的根本原理，提出「萬物流轉說」。他用河流來說明他的萬物流轉的理論。他說，我們認為在不同的時間進入的一條河流是相同的河流，其實不然。為甚麼？因為我們在不同時間，即使進入那條河流的同一個地點，我們的腳碰到的水每次都不同，因此可以說，每一次進入的河流是不同的河流。乍聽起來，這豈不是一種詭辯？其實不是詭辯。赫拉克里特斯洞悉到萬物不停地流轉是宇宙、世界的根本原理。生存在 21 世紀後現代的我們也不能不佩服他哲學思想以及認知自然的智慧。現代的量子物理學家原則上也會同意三千多年前赫拉克里特斯的萬物流轉說。

我要強調的是，我們生存在瞬息萬變的世界，我們自己在生理上、思想上也在改變，同時也受時間、空間、文化、環境的塑造與影響不斷在變化。從來沒有一個人，如何天才、如何偉大，能超越他的時間、空間、文化、環境，即使是加爾文！這是人的宿命吧。我們學習一個思想家的思想，若除去他生存的時代、環境、文化等因素，我們學到的，只是抽象的觀念，是沒有血肉的皮毛而已。也許這是思想與數學公式基本的差異。數學公式是非常抽象的東西。 $2+3=5$ 是放諸四海皆準的公式，但是 2、3、5 是兩個、三個或五個雞蛋，兩個、三個、五個木瓜是另外一回事。哲學理論、神學思想更不用說了。我們在信仰與神學不能不「大處著眼」，但也要「小處著手」。這是神學與科學在方法上的匯合點。

這是很基本的「時過境遷」的道理，「時移事易」、「物換星移」的人生或日常生活經驗。可是，事關宗教信仰和神學，我們就把這基本道理、生活經驗拋諸腦後，把一個教會的信條、一個人的神學思維、一個教團的解經，一個教派的制度，奉為「放諸四海而皆準」的真理，不能更改。若果德國的馬丁路德、日內瓦的加爾文，是這種今天所謂的「基本教義派」，怎麼有歐洲的基督教改革運動？日內瓦的宗教改革運動從哪裡來？

也許我們不承認，不但在台灣的基督教會，甚至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基本教義派的信徒和傳道人何其多！也許這是一世紀半以後的台灣基督徒的人口不超過百分之三的主要原因之一。你要動員十萬的基督徒來把二千三百萬人口的台灣成為歐美型的基督教社會嗎？歐美的基督教尚無法擋住歐美社會的世界化





(secularization) 的歷史大潮流，做為全球化世界的一個國家的台灣怎能用歐美型的基督教感化台灣人民，使他們統統皈依基督教？

歷史是不能重複的。雖然這不是歷史的鐵則，從「萬物流轉說」來看，這是正確的，至少歷史事件的時空已經不同。以往的歷史只能做我們的參考，不能主導我們的現在與未來、我們的命運。加爾文五百年前在歐洲日內瓦的講道、解經、傳道人的教育、教會的制度，可以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參考，但是不能繼續規範，更不能主導，我們教會的信仰、神學、教會制度。換句話說，我們的教會如在信仰、神學以及制度上沒有更新，即使加爾文有三頭六臂的本事，也無法幫我們的忙。

還有一個歷史的重要法則。一個民族、一個國家的興衰有內在與外在的因素。外在的因素固然重要，倘若沒有內在因素，外在力量也沒有顛覆一個國家或民族的力量。古代希臘詩人荷馬（Homer，公元前九世紀左右）在史詩《伊利亞特》（Iliad）描寫的小亞細亞的一個古城特洛伊（Troy）的陷落不是一個古典的例子嗎？

我們都知道「特洛伊的木馬」的故事。古代以色列國和猶大國也是很好的例子。假若北方的以色列國內部的宗教以及政治沒有腐敗，北邊的亞述國會滅亡以色列國嗎？如果猶大國內部宗教以及政治沒有腐化，會亡國在東邊的巴比倫王國？亞述與巴比倫只是「順風推倒牆」的外在力量而已。叱吒地中海國家的古代羅馬帝國也不是內部的權利腐敗被入侵的北方民族消滅的？中國的改朝換代也不是如出一轍嗎？假如台灣會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併吞，不是因為執政的中國國民黨放棄的台灣主權以及唯利是圖的台商和執迷不悟的台灣選民？

宗教不能自外於這歷史的法則。倘若不是中世紀的羅馬天主教腐化到極點，哪來的德國馬丁路德、瑞士日內瓦的加爾文的宗教改革？無論是從歷史的宏觀來看或從歷史的微觀來想，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擔心的應該不是還進行得如火如荼的靈恩教會，而是她自己。靈恩教會只是外在的因素而已。假使一百多年老店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更新不起來，要擋住這股外在力量是很難的。因此，我們不但不能不談論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更新，也要努力把更新落實。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要更新甚麼？如何更新？當然要飲水思源，要回到基督教信仰與神學的核心，就是耶穌。而耶穌的核心價值是甚麼？上帝國！上面已經講過，在新約聖經裡耶穌的言行、他的比喻、他的信息，百分之 80 以上都跟上帝國有關。



上帝國是他改革猶太教信仰、神學傳統、文化、社會的藍圖。他的事工，一言以蔽之，是「上帝國運動」。因此，我要從「耶穌上帝國運動」的層面提出幾點跟各位討論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更新，做大家的反思與參考。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不要淪為口號的教會

耶穌說：「不是每一個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都能進上帝國；只有實行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在末日來臨的時候，許多人要對我說：『主啊，主啊，我們曾奉你的名傳上帝的信息，也曾奉你的名趕許多鬼，行許多奇蹟。』那時候，我要公然地告訴他們：我從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離開吧！」（馬太福音 7:21-23）

人算不如神算！這讓我們回憶馬太福音 25:31-45「最後的審判」的比喻。

台灣在中國國民黨一黨專政下，無論是過去或現在，淪為口號的國家。我們知道，中國國民黨的口號沒有一個兌現。台灣的教會也要自甘墮落，有樣學樣，成為一個口號的教會嗎？我們的基本信仰、神學教育的重新建構是今天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急不容緩的工程，講起來真是說來話長，講也講不完。但是今天我們的研討會所關注的，是教會制度的問題，因此我會針對教會的制度跟大家討論。

但是，制度與人事是不能分開的。今天台灣基督教會所面臨的，與其說是制度的問題，不如說是人事的問題。這不但是我多年來的經驗，也是加爾文在日內瓦遭遇的困境。他第一次前往日內瓦點燃改革的火炬，他遭遇的問題是人的問題、是市議會議員的問題，是長期浸淫於羅馬天主教會傳統信仰與教義的信徒和神職人員問題。他建立的制度是否矯枉過正我們不能不檢視。我們不能不問，500年前加爾文在日內瓦社會建立的人事與制度，尤其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從加爾文的日內瓦抄襲過來的長老制度，是否構成今天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發展的瓶頸？這是我們討論的重點之一。

首先我要強調，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革新不要淪為一個口號。多年來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一年換一個口號，不管這口號有沒有落實，到了第二年又換一個新口號。普世基督教協會也是一樣，七年換一次主題。我還記得，普世基督教協會一次總會結束，大家連鬆一口氣的時間都沒有，開始絞盡腦汁製造下一屆總會的主題，前一





屆總會的主題有沒有落實，就管不了那麼多。這可能是普世基督教協會近年來每況愈下的原因之一。

寫到此地，我憶起一件往事。世界歸正教會聯盟 2004 年的夏天在非洲迦納的首都亞克拉（Accra）舉行為期三個星期的七年一次的總會。那年剛好是我卸任擔任七年的聯盟主席。代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是即將就任總幹事的張德謙牧師。在開會期間我有機會跟他分享我為北加洲的台灣人教會訂定的事工宗旨：「認同、投入、成長」。美國台灣人教會的信徒都是台灣美國人（簡稱台美人）。「認同」他們是基督徒當然是基本的事，但他們同時要認同，他們是台灣人又是美國人的基督徒。有這種雙重認同他們才能「投入」美國台灣人教會的工作和社區的需要。有了這樣的認同和投入，他們的心靈、他們的教會、他們的社區，才能「成長」。

張德謙牧師聽了之後若有所思。就任總幹事後他就提議把「認同、委身（與投入意義同）、成長」定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未來十年的事工宗旨，總會也出了不少文選、小冊，大力宣傳、推行。私下我為這件事覺得高興。但是，最近很少聽到總會提倡這宗旨。多數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信徒與傳道人有沒有確實認同他們是台灣人以及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基督徒、有沒有投入教會與社區的工作、因他們的認同與委身他們的心靈有沒有增長？我懷疑，是不是為了總會繁雜的工作這宗旨沒有追蹤，被擱置，結果成為口號，無疾而終。但願不是如此。

口號在無權無勢的人民和團體手裡很難不會無疾而終，但在有權有勢的統治者手裡會變成殺傷力極大的武器。中國國民黨的口號就是殺傷力很大的武器。在其口號下喪生的政治異議分子不計其數。我們許多人親身領教過口號變成殺人武器的白色恐怖統治。

五百年前日內瓦的宗教改革家加爾文也有一個信仰、神學的口號：榮耀只歸於上帝（*soli deo gloria*）。這是深感中世紀天主教會教皇的榮耀蓋過上帝的榮耀所發出的信仰呼聲與神學主張。這是對的。但是，在日內瓦經過多年建立領導地位的加爾文手下，這正確的信仰的呼聲與神學主張變成殺傷力很大的武器，「最後我們可以視為悲劇的一次事件產生……1553 年一位著名的西班牙激進派的知識分子（他是醫生）來到日內瓦，名叫麥克·賽爾維特（Servitus）。（他）認為聖經中找不出可以佐證教會傳統的三位一體的神學概念的經文，已經遭到教皇的宗教裁判定罪，



罪名是異端邪說。加爾文認爲他責無旁貸，必須將塞爾維特處死……就這樣，加爾文確立了一件事：在代表主流傳統基督教教義方面，新教與天主教一樣，爲維護傳統而絕不手軟」（戴爾麥·麥庫洛克，〈宗教改革：1500-1650〉，見哈里斯等編，《基督教簡明史》，晴天譯，[台北：啓示出版，2006]，頁 184-185）。這不是很諷刺嗎？加爾文是宗教改革的先鋒，但在主流傳統基督教教義方面，新教與天主教一樣，絕不手軟」！

我們要蕭歸曹隨嗎？

台灣基督長老的法規

耶穌在馬太家裡吃飯的時候，許多稅吏也和被社會、宗教當局詬病的人也來了，跟耶穌和他的門徒一起吃飯。有些法利賽人看見了，就對耶穌的門徒說：「爲甚麼你們的老師跟稅吏和壞人一起吃飯呢？」耶穌聽見了這話就說：「健康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聖經說：『我要的是悲憐（《現代中文譯本》翻做「仁慈」），不是牲祭。』你們去研究這句話的意思吧！因爲我來的目的不是要召好人，而是要召壞人。」（馬太福音 9:10-13）

一個國家要有憲法奠定國家的基礎。一個工商業團體要有方針，表明該團體成立的目的。一個學校要有宗旨，宣示辦學的精神。教會，做一個信徒的團契，當然需要表明教會存在的目的和理念。

一個工商業團體需要行政規律，處理資方與勞工的糾紛、處理昇遷、辭退。一個學校需要有校規，規定師生的教學以及授課的進度，維持校園的秩序。教會也是一樣，需要法規，讓信徒與傳道人，對教會各層面的運作形成共識，謀求教會的發展。

但是，這些憲法、法律、法規是一成不變的東西嗎？一定要「蕭歸曹隨」嗎？一個國家的政體改變，如從獨裁專制的社會變成自由民主的社會，憲法、法律不是必須重新制定嗎？一個工商團體成立當初的目的與經營方式，其宗旨與行政規律不是要更改嗎？一個學校的校規不是因爲社會的變遷、師生的背景跟以前不同，也需





要重訂？教會也是一樣。21 世紀的改革教會怎能按照 500 年前加爾文從羅馬天主教另起爐灶的改革所制定的宗旨與規定做我們所謂「加爾文主義」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憲法與法規的藍本？這不是讓我們的教會裹足不前的一個原因嗎？「此一時，彼一時也。」不是嗎？

加爾文非常著重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所說的「法規」。「法規」是甚麼？簡單來說，是約束、紀律、風氣。加爾文第二次還回日內瓦時，跟日內瓦市政府當局敲定對他有利的條件。這條件包括他的薪水和紀律。這是他死前一個月對他的同事（日內瓦教會的傳道人）說的，並且囑咐他們要維護他所制定的要理問答與紀律……就是這要理問答與日內瓦教會的紀律，而不是他的《基督教要義》，是他在日內瓦終其一生的教義典範（David F. Wright，〈*Calvin's Role in Church History*〉，見，Donald K. McKim, ed,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John Calvin*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p.284)。不容諱言，紀律在日內瓦教會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

日內瓦教會的「紀律」包括：出席週間與週日的加爾文的講道、講經、為人處事要謹慎，等。加爾文力圖挽救天主教遺留下來的墮落的社會風氣和教會的腐敗，強調紀律是面對現實，移風易俗，改善日內瓦教會與社會的風氣和習俗。但過猶不及，一方面使他與市議員的衝突、摩擦從不間斷，也使日內瓦教會的信徒與市民人人自危。這是加爾文宗教改革的負面。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法規〉裡也有「戒規」一項。〈法規〉的第 12 章第 120 條說：「戒規為維持教會信仰及秩序而設」。這也許承襲加爾文日內瓦教會的「紀律」的理念和需要，但這是耶穌上帝國運動的理念與需要嗎？依耶穌的想法，「維持教會信仰及秩序」的，不是「戒規」而是神的「悲憐」（《現代中文譯本》翻做「仁慈」，是差強人意）。「悲憐」是悲傷又憐惜。這不是耶穌用「悲憐的父親」（《現代中文譯本》又翻成「仁慈父親」的比喻）比方悲憐的神的用意嗎？

第 121 條說：「會員、長老、執事以及傳道師、牧師違背聖經或法規者均應受戒規。」這樣說來，要受戒規的信徒和傳道人一定很多。這條法規說得太籠統。按照耶穌的主張，他是想把猶太教傳統的「真義」（馬太福音 5:17）發揚光大。我們哪一個信徒和傳道人有誰能把耶穌上帝國信息的「真義」顯明出來？我們不是把他上帝國的信息講得牛頭不對馬嘴嗎？



耶穌的上帝國運動的基本信仰跟上面引述的法規背道而馳。他不是像加爾文或者基督教會用神的懲罰來約束信徒的。加爾文當時的猶太教當局就是用神的懲罰使信徒聽話。耶穌的上帝國運動強調的，是神的悲憐，而不是神的懲罰。中世紀的天主教用神的懲罰使信徒就範。赦罪符是一個赤裸裸的例子。馬丁路德宗教改革的直接導火線不是從天主教的赦罪符開始的？

加爾文在《基督教要義》第四卷「比較真教會與假教會」有一段話這樣說：「羅馬教會今日攪擾我們，並以教會的名義來恐嚇無知的人。其實他們是基督的主要仇敵。所以雖然他們拿出聖殿、祭司和其他的假面具來，但這炫惑老實人的眼睛的虛幻光彩，才不能使我們受誘惑，以致承認那沒有神的道為教會」（見加爾文，《基督教要義》，下冊，謝秉德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1970，頁 31）。這是假教會。真教會呢？他引用〈約翰福音 18:37〉及第 10 章耶穌說的話：「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我的羊聽我的聲音……羊跟這牧人，因為認得他的聲音。羊不跟生人……因為、不認得他的聲音……」接著，加爾文註解說：「主既已指定了一個絕無疑義的性質給教會，那麼我們在哪裡發現了這性質，就無錯誤地確知那裡有教會……」（《基督教要義》下冊，頁 31）。

我們不禁要問，500 年前加爾文的日內瓦教會，今天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這樣的「真」教會嗎？以約束、規律、法規來約束（*discipline*）信徒、傳道人的教會，是加爾文所說的「真」教會嗎？

推動耶穌上帝國運動的信徒團契不是以教規、法規來約束信徒、傳道人的。加爾文很清楚地說明戒規（他叫做訓規即 *discipline*）的目的。他說，戒規的目的「第一，是要使那些聲名狼籍和罪惡深重的人不得列於基督徒之中；第二，是要使好人不至因壞人常在一起而受腐化；第三，要使那些受制裁或被革除的人，既因自己的卑鄙蒙羞，就可以悔改」（見《基督教要義》下冊，頁 96-97）。這必定是加爾文面對的日內瓦，面對「江山易改，本性難移」的日內瓦市民而說的，不一定能搬來應用在台灣。而且一個信徒被教會革除了以後，還會回到教會的懷抱嗎？

耶穌上帝國運動的「規律」既不同於 500 年前加爾文日內瓦的教會，也跟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很不一樣。耶穌強調，他來的目的「不是要召好人，而是要召壞人」（馬太福音 9:13）。他打一個比方說，「健康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





(9:12)。誰是好人？誰是壞人？耶穌上帝國的基準顯然跟加爾文的日內瓦教會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有根本的區別。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應該不是用加爾文日內瓦教會的基準來制定戒規而是用耶穌上帝國的基準來重新制定。

耶穌根據他上帝國的信仰與理想從事改革猶太教根深蒂固的宗教傳統與文化，結果被處死在十字架。加爾文 500 年前在日內瓦從事宗教改革，也遭遇到許多困難與挫折。我們不是應該知難而退嗎？不是。我們應該知難而進，因為改革是一點一滴累積起來的。沒有耶穌的上帝國的更新運動，基督教會會產生嗎？沒有 500 年前加爾文在日內瓦的宗教改革，雖然有許多問題，哪有改革宗的基督教會？

教會的制度與組織是為信徒設的！

耶穌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而生的」(馬可福音 2:27)。

近年來台灣的書店擺許多經營的書，比如「經營之神某某人」之類，引起顧客的興趣，掏腰包去買。其實，這種書少賣為妙。一則，買這種書的人不是某某人。某某人事業上飛黃騰達靠很多條件，時代、背景、幸運，甚至投機取巧、把自己的操守棄如敝屣等條件，而你不一定具有這些條件。二則，解鈴人需要繫鈴人。上面我已經講過，制度固然重要，執行制度的人更重要。我們現在來談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制度問題。

加爾文，從某方面來說，是經營的能手。他日理萬機，一個禮拜至少做十次的講道，包括我們現在所說的查經班、主持同工的研討會、完成汗牛充棟的著作，還有時間為日內瓦教會的組織、制度操心。我們不能不佩服他的精力過人，他的學術精深，當時很少有人能跟他比的。

但是，我們不要望加爾文興嘆，因為跟他當時的日內瓦比較，台灣是個大國家。他的日內瓦不過是人口幾萬人的小鎮，而台灣的哪一個都市不是擁有至少幾十萬的人口？日內瓦的市民名義上都是教會的會員，也只不過是三個教堂、三個教會大樓形成的一個堂會，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擁有 20 萬信徒的一千多個堂會構成的大教會。加爾文的日內瓦教會跟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相比，簡直是大巫見小巫，不能同日而語。



就是在這彈丸之城市日內瓦、彈丸之日內瓦教會，加爾文在制度、組織、行政上已經搞得頭昏腦脹、筋疲力盡！與他比較，雖然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大的不成比例，其傳道人，從總幹事到每一個傳道人，不必忙得像加爾文「無眠無日」。單從這一點著想，我們實在幸運多了！

再者，爲了日內瓦小鎮的小教會，加爾文建立一套以他與他的教會同工爲中心的教會組織與人事制度。他的目的是甚麼？當然要推行宗教改革，但也要鞏固他以及他教職同工的領導權力與地位，抗衡市議會的領導權。我這樣斷言，是有理由的。他在日內瓦從事宗教改革直到他過世，他與市議會的掙扎、衝突沒有間斷過。市議會對他的愛恨有加，一方面需要他，一方面對他（他是法國人）以及慕名而湧入的法國難民不很友善。這是我們討論加爾文在日內瓦建立的教會組織與人事制度時不能不考慮的背景。

我們同情加爾文非常複雜艱難的處境。就在這處境下加爾文建立牧師、(神學)教師、長老和執事四個教會的職分，而扮演關鍵角色的是牧師。加爾文是牧師團的主持人，或者現在我們所說的議長，雖然名義上不是牧師，牧師團每個禮拜聚集一次，加爾文充當牧師團聚會的講師。這證明加爾文要通過教育要改變牧師、信徒的宗教心態，剷除中世紀天主教遺留的信仰傳統。在 1559 年加爾文設立了日內瓦學院，就是日內瓦大學的前身。加爾文著重教育，並從教育切入宗教改革是正確的。這也是後來改革教會重視教育，特別是神學教育的原因。反觀現在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屬下的基督教大學如真理大學、長榮大學，神學教育機構如玉山神學院、台灣神學院、台南神學院，在台灣的宗教信仰、思想上是否或能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我們應該找另外找一個機會深入研究、探討。

今天我比較們關切的，有兩個問題，一個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堂會、中會與總會的組織與制度；一個是「萬人皆祭司」的大前提。

我們先來討論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組織與制度。剛才我已經指出，今日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與加爾文的日內瓦教會比較，實在大得不成比例。換句話說，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組織與制度不是直接從 500 年前的加爾文日內瓦教會空運來的。這些組織與制度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從加爾文的日內瓦教會，經過蘇格蘭以及加拿大的長老教會輸入進來的。但是行之有年之後，依我的觀察，假使沒有更新，進展是很





有限的。

原則上，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以中會為樞紐（linchpin）的教會，但中會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事工上，包括神學教育，對社會、政治警醒性的發言，似乎採取被動的立場。有些中會協助堂會傳道人的聘請或處理堂會的糾紛就心有餘而力不足。總會也有被架空的趨勢，擔心上意不能下達。普世基督教協會、世界歸正教會聯盟、亞洲基督教協會等世界教會的組織也不是一樣？

我認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更新應該從堂會做起。這是加爾文一生幾乎把他的精力花費在日內瓦教會的原因。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一千多個堂會的更新並不簡單。信徒關閉的宗教心態、執著歐美基督教傳統的傳道人，是堂會更新的反動勢力。若堂會不革新，中會、總會怎麼革新？

這就要談論「萬人皆祭司」的歐洲宗教改革的一個大原則。我們口頭上是同意這宗教改革的大原則，但 500 年來沒有一個改革宗教會成為「萬人皆祭司」的教會。加爾文雖然用激烈的言辭批評羅馬天主教由上而下的組織與制度以及教皇的權力，他也沒有在日內瓦的教會建立「萬人皆祭司」的教會。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不是「萬人皆祭司」的教會。為甚麼？原因很多，很複雜，不一而足。但歸根結底，不外是「權力」的問題。更具體來說，是組成「小會」的牧師、長老的權力問題，特別是牧師與長老之間相互制衡的問題。

「小會」是教會不能革新的一個大癥結。怎麼解開這癥結？加爾文的時代是封建的時代，是上行下效的時代。在那種時代提出「萬人皆祭司」的神學概念，已經很不尋常，何況要落實！但今日的台灣是自由民主的國家，「萬人皆祭司」應該不只是一個抽象的概念，而是一個可行的原則。堂會如何變成一個「萬人皆祭司」的教會，中會如何成為「萬人皆祭司」的中會，總會如何變成「萬人皆祭司」的總會，是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今後進展的關鍵。

廢除「小會」嗎？這或許是嚇人聽聞的言論。但是，耶穌不是一針見血地告訴我們，說：「安息日是為人設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而生的」。這是耶穌上帝國的基本訴求。同樣，我們也可以說，「小會」是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信徒設的，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信徒不是為「小會」而生的。教會其他的組織、制度，也是一樣，沒有例外。這樣說來，台灣基督長老基督教會重建、更新出了問題的組織和制度不是



參加耶穌上帝國運動的必要事工嗎？這不是為甚麼 500 年前德國的馬丁路德、日內瓦的加爾文必須從事宗教改革運動的重要理由嗎？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能動起來嗎？

耶穌說：「我要用甚麼來比擬這世代的人呢？他們究竟像甚麼呢？他們正像坐在街頭上玩耍的孩子，其中的一群向另外一群說：『我們為你們吹婚禮的樂曲，你們不跳舞！我們唱喪禮哀歌，你們也不哭泣』……（路加福音 7:31-32）這是耶穌對當時的宗教當局所說的話，可惜他們對耶穌革新宗教傳統的挑戰不但根本無動於衷，反而極力反對！

拜爾帝國會議召開的前夕，加爾文致將出席會議的英王查理第五和其他王侯〈論教會改革之必要〉的一封信。在信中他說：「……我們愚妄，若自由行動就只會偏離正道。我們一旦偏離正道，就飄蕩無止境，直到我們為許多迷信所覆沒。所以無怪主（神）要伸展祂的完全統治權，就嚴格將祂所要我們做的命令我們，斷然拒絕人違反祂命令的做法。又無怪祂明白規定我們的範圍，使我們不致捏造荒謬的崇拜方式，來惹動祂的憤怒」（《基督教要義》下冊，頁 347）。這句話是加爾文針對當時的天主教所講的。知道這背景後我們才能了解他這句話的意思。

加爾文用心良苦，對當時的天主教不但提出許多尖銳的批評並且進行日內瓦教會改革的工作。但他在這封信裡指出的，對現在台灣風靡一時的靈恩禮拜方式不是也切中要害嗎？對從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出走的信徒以及片面引進靈恩派的崇拜方式的傳道人不是有警惕的作用？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崇拜方式如何？不是不在意加爾文宗教改革的理由與背景，便是不顧他論述的時代因素，成為「加爾文主義」的教會，斷章取義，試圖奉行他的教導。加爾文抵抗天主教的崇拜方式，反對教義式的崇拜、講道及解經，縱然符合當時的需要，是否符合今天我們台灣的需要？

可能「加爾文主義」是阻礙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進展的一個原因。我又在「語出驚人」了。但是，只要看我們禮拜天的禮拜方式，聽許多傳道人的講經說道，大家不是心知肚明嗎？有不少教會受到靈恩派的衝擊，唱一些「靈」詩為禮拜暖身，領





歌唱的、信徒有閉眼的、有拍手的、有把手舉高高的，好不熱鬧。禮拜一開始，寂靜籠罩禮拜堂，尤其是傳道人「教義式」的講道一開始，就變成鴉雀無聲，閉目養神的大有人在。加爾文若在會眾當中，肯定會自言自語說，這種「加爾文主義」的禮拜方式、講道與他無關！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能動起來嗎？這不是能不能，也不是要不要的問題。有一個事實擺在她的面前：倘若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動不起來，她要發展、要進展是很有限的。如何動起來？我的葫蘆裡沒有藏著使她動起來的萬靈丹。我只能提供幾點意見。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著重講道的教會，所以何不從講道說起？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要動起來，傳道人要率先動起來。傳道人要動起來，不是一天到晚東奔西跑開會，是要集中精神把「教義式」的講道變成「故事式」的說話，跟參加禮拜的人分享他所體會的信息。這是第一點。傳道人一開口講「道」，聽慣講「道」的信徒已經知道要講甚麼「道」（他們多半是「道理精」），可是他們對經文、故事的喜怒哀樂怎樣跟他們人生的喜怒哀樂如何互動，並沒有很大的興趣。傳道人能不管這種互動嗎？

第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要動起來，信徒的心思意念要活耀起來。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信徒一向被教導做「順服」的信徒。「順服」甚麼？這才是問題。信徒普遍以為「敢怒不敢言」就是順服，把許多疑問、問題悶在心裡，成為被動的信徒。有的乾脆流失到靈恩教會，尋求一時的「釋放」。可是，他們得到的「釋放」，是不是能夠經得起人生的考驗？真正能經得起生活考驗的心靈「釋放」有多少？

第三，一個堂會是信徒當家做主的教會，不是牧師一個人，也不是「小會」的長老，做主的教會。如果要真正發揮長老教會的「代議制」，一個堂會的「和會」才是教會的樞紐，不是「小會」。牧師、長老是為信徒服務的。反觀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本末倒置的相當多。和會的功能如沒有加強，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是動不起來的。要信徒動起來，一方面信徒的造就、訓練很要緊，一方面兩個月舉行一次的「和會」，針對教會的需要及問題高瞻遠矚，集思廣益。這會引起信徒的參與感和榮譽感。

第四，中會也要活動起來，把一年一次的總會（有人戲稱為「拜拜」）由中會在各地舉行，讓信徒與教職人員一起參加，愈多愈好。這不但可以提供信徒，包括



教職人員造就、訓練的機會，也能讓信徒知道總會的事工，討論總會的工作計畫，使信徒從被動的慣性轉為主動的參與。

第五，堂會的工作目標應該從〈馬太福音 28:19〉的所謂「大使命」轉移到〈約翰福音 15:34-35〉的耶穌新命令。耶穌對他的跟隨者說：「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要彼此相愛……如果你們彼此相愛，世人就知道你們是我的門徒。」沒有實踐耶穌的這條新命令，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會動起來嗎？台灣的基督徒人口會奇蹟般地增加嗎？我們心裡有數，還用說嗎？我們都熟悉一句話：「會講不會做」(ē kóng bē chò)。耶穌結束「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時對前來考驗他的律法教師說：「你去，照樣做吧！」(路加福音 10:37)。

耶穌上帝國運動沒有甚麼「撇步」，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進展也沒有甚麼「撇步」，只有耶穌對那通曉律法教師所說的話：「你去，照樣做吧！」這不是耶穌為當時不動起來的宗教當局感慨萬千的話嗎？加爾文在日內瓦的宗教改革，有功也有過，但是，他負起改革、更新日內瓦教會的艱辛工程，從事日內瓦的宗教改革。現在輪到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了。我們能不能與耶穌的上帝國共鳴、起舞，試圖改革、更新我們的教會嗎？（本篇講稿原於 2009 年 12 月 3 日假真理大學發表）

